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 2015—临 011

##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联交易暨对外担保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1、**交易内容：**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天富集团”）拟开展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方式进行融资，本公司计划为其融资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32 亿元的担保（无担保金）。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此项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磊先生、刘伟先生、何嘉勇先生、程伟东先生、陈军民先生回避了表决。

3、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49,000 万元，公司 2013 年经审计净资产 4,324,373,546.67 元，担保余额占经审计净资产的 57.58%，其中为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 243,000 万元，占经审计净资产的 56.19%，为参股子公司新疆天富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6,000 万元，占经审计净资产的 1.39%。无逾期担保。

4、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合法可行，董事会在此项议案表决中，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需注意在实际操作中应严格控

制在额度内办理担保的法律文件、手续，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同意关于公司 2015 年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5、对公司的影响：**天富集团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资产状况及资信状况较好，未有银行贷款逾期等情形出现，且其长期为本公司大量银行贷款及债券提供无偿担保。此次本公司向天富集团提供担保用于其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融资方式，风险相对较低，有利于实现双方共同发展。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富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37.18% 的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5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赵磊先生、刘伟先生、何嘉勇先生、程伟东先生、陈军民先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合法可行，董事会在此项议案表决中，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需注意在实际操作中应严格控制在额度内办理担保的法律文件、手续，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同意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天富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北二路 2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伟

职务：董事长

注册资本：104124.2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供电、供热、职业技能培训、电力能源资产运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园林绿化、劳务派遣。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天富集团总资产 20,438,828,566.17 元，净资产 4,356,817,430.89 元，2013 年度净利润 319,795,586.87 元。天富集团持有本公司 37.18% 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计划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融资方式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期限一年。此担保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 四、董事会意见

天富集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长期以来一直无偿为公司各类贷款提供担保。本次天富集团贷款用于其各类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风险相对较小，本公司向其提供担保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本次担保事项的实施对双方的发展都是有益的。

###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天富集团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资产状况及资信状况较好，未有银行贷款逾期等情形出现，且其长期为本公司大量银行贷款及债券提供无偿担保。此次本公司向天富集团提供担保用于其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融资方式，风险相对较低，有利于实现双方共同发展。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合法可行，董事会在此项议案表决中，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需注意在实际操作中应严格控制在额度内办理担保的法律文件、手续，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同意关于公司 2015 年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49,000 万元，公司 2013 年经审计净资产 4,324,373,546.67 元，担保余额占经审计净资产的 57.58%，其中为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 243,000 万元，占经审计净资产的 56.19%，为参股子公司新疆天富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6,000 万元，占经审计净资产的 1.39%。无逾期担保。

##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6日